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苏州龙杰

股票代码：60333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席靓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席文杰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邹凯东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继承所得），间接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10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苏州龙杰、公司、上市公司	指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龙杰投资、控股股东	指	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席靓、席文杰
一致行动人	指	邹凯东、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1、公司自然人股东杨小芹女士逝世，杨小芹女士生前持有的公司 4,015,2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作为遗产，由其女儿席靓女士继承。2、席靓女士与邹凯东先生签署《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赠予协议》，将其持有的龙杰投资的 14.20% 股权无偿赠予配偶邹凯东先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书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席靓

姓名	席靓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5821989*****
住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万红苑
通讯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万红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2、席文杰

姓名	席文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5031966*****
住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万红苑
通讯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万红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

1、邹凯东

姓名	邹凯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5821987*****
住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万红苑

通讯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万红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2、龙杰投资

名称	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通讯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席文杰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67801642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收益，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情况	席 靚 持 股 29.466%， 席 文 杰 持 股 14.334%
董事、主要负责人	席文杰，其基本情况详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之“2、席文杰”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一）席靚女士与席文杰先生为父女关系，席靚女士与席文杰先生为法定一致行动人。

（二）龙杰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1.82%的股份。席靚女士持有龙杰投资的 29.466%股权，并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苏州龙杰 15.27%的股权，席文杰先生持有龙杰投资的 14.334%股权，并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苏州龙杰 7.43%的股权。席靚女士与席文杰先生系龙杰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三）席靓女士与邹凯东先生为夫妻关系，邹凯东先生与席靓女士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邹凯东先生将在龙杰投资层面与席靓女士保持一致行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1、公司自然人股东杨小芹女士逝世，根据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公证处出具的（2026）苏苏苏州证字第 12946 号《公证书》，杨小芹女士生前持有的公司 4,015,2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作为遗产，由席靓女士继承。

2、邹凯东先生与席靓女士为夫妻关系。本次权益变动由席靓女士向邹凯东先生赠予龙杰投资股权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夫妻家庭财产内部分配而做出的安排。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减持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的明确计划。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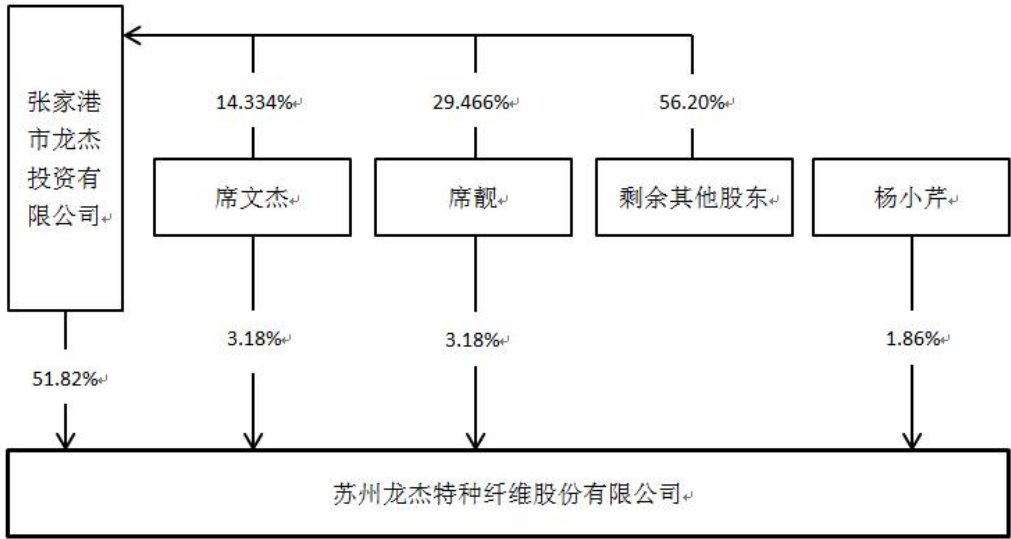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公司自然人股东杨小芹女士逝世，根据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公证处出具的（2026）苏苏苏州证字第 12946 号《公证书》，杨小芹女士生前持有的公司 4,015,2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作为遗产，由席靓女士继承。

2、2026 年 10 月 12 日，席靓女士与邹凯东先生签署《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赠予协议》，将其持有的龙杰投资的 14.20% 股权无偿赠予配偶邹凯东先生。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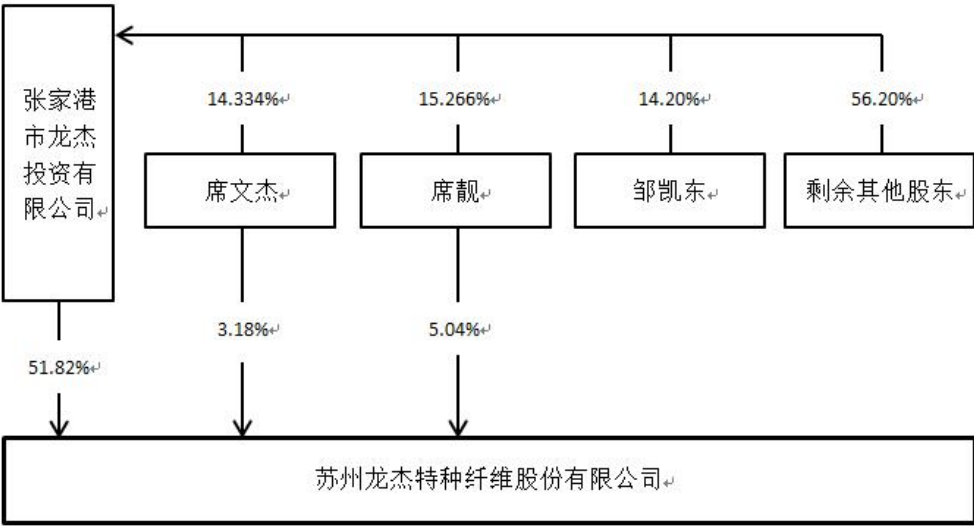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前，席靓直接持有苏州龙杰 6,886,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8%，持有龙杰投资的 29.466% 股权，并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苏州龙杰 15.27% 的股权。席文杰直接持有苏州龙杰 6,886,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8%，持有龙杰投资的 14.334% 股权，并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苏州龙杰 7.43% 的股权。席靓与席文杰系龙杰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变动前，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注：邹凯东先生另通过持有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28%。

本次权益变动后，席靓直接持有苏州龙杰 10,902,0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持有龙杰投资的 15.266% 股权，并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苏州龙杰 7.91% 的股权。邹凯东持有龙杰投资的 14.20% 股权，并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苏

州龙杰 7.36%的股权。席靚与席文杰系龙杰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注：邹凯东先生另通过持有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28%。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席文杰、席靚。邹凯东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在龙杰投资中的持股比例较小，龙杰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席文杰与席靚。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七）项及第（五）项的规定，席靚、席文杰针对本次权益变动可免于发出要约。邹凯东与席靚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邹凯东将在龙杰投资层面与席靚保持一致行动。邹凯东与席靚为夫妻关系，邹凯东的权益变动属于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股权结构调整，合计控制比例不变，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主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席靓

信息披露义务人：席文杰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邹凯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3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置地点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张家港市
股票简称	苏州龙杰	股票代码	6033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席靓、席文杰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席靓：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直接持股数量:6,886,880 股 直接持股比例:3.18% 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5.27%的股权。 席文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直接持股数量:6,886,880 股 直接持股比例:3.18% 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7.43%的股权。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席靓：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直接持股数量:10,902,086 股 直接持股比例:5.04% 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7.91%的股权。 席文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直接持股数量:6,886,880 股 直接持股比例:3.18% 通过龙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7.43%的股权。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 方式：继承、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此面无正文，为《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席靓

信息披露义务人：席文杰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邹凯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年10月13日